

# 巩留县财政局文件

巩财农〔2023〕70号

##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县委统战部，县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员会：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预算支出进度，现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一批）8266万元，支出列入“2130505 农林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科目。

此次拨付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并纳入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

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根据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相关要求，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

抄送：县委统战部、县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员会，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

巩留县财政局

2023年12月08日印发

附件 1:

##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一批）拨付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功能分类	项目金额	直达资金标识	用途	是否纳入绩效管理
1	巩留县乡村振兴局	213005 生产发展	6026	01 中央直达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是
2	农业农村局	213005 生产发展	162	01 中央直达资金	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	是
3	农业农村局	213005 生产发展	160	01 中央直达资金	欠发达国有牧场巩固提升任务	是
4	统战部	213005 生产发展	721	01 中央直达资金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是
5	发改委	213005 生产发展	1197	01 中央直达资金	以工代赈任务	是
	合计		8266			